**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 (甲公司全称)**

**乙方：(分包公司全称**)

甲乙双方自愿达成分包意向协议，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标段号)的投标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意向如下:

**一、分包意向各方关系**

甲方为投标方、乙方为分包意向供应商，甲方以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二、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若中标，甲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甲方与乙方签订分包合同，乙方分包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以上。甲方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乙方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乙方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将承担适宜分包部分金额的工作内容。

**三、甲乙双方承诺**

1.接受甲方分包合同的乙方公司两者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

2.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甲方同意无条件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3.如中标，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终止本意向协议。

**四、协议书签订**

1.本意向书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2.本意向书正本一式 份，(甲公司全称)及各分包意向供应商各一份。

甲公司全称: (盖章) 乙公司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各方成员应在本意向书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意向书内容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